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 
承辦人：韓湘如  
電話：(05)3620123\*501  
傳真：(05)3620379  
電子信箱：lucyllo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過溝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0602437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「教育部補助辦理藝術教育活動」申請案，請貴校依限至臺灣藝術教育網藝拍即合媒合平臺申請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12月1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601741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行政簡化旨揭補助之申請及審查作業流程，教育部特於臺灣藝術教育網/藝拍即合專區新增「教育部補助辦理藝術教育活動」找補助功能，申請者不需加入本媒合平臺會員即可申請（操作手冊，如附件）。
- 三、申請補助之操作路徑為：臺灣藝術教育網-點選【藝拍即合專區】-點選【我要找補助】-補助案名稱：教育部補助辦理藝術教育活動-點選【申請】-點選【填寫申請表】（有\*號欄位為必填欄位，\*附加檔案指：用印後貴校公文、活動申請表甲表（需用印）、乙表、丙表（需用印）及活動計畫書，請掃描傳送至本媒合平臺），填寫所有必填欄位後，點選【送出】，即完成該案件申請。

嘉義縣立過溝國民中學



- 四、開放線上申請期間為：107年1月1日至1月31日止（逾期未線上填報申請，系統將關閉，不予受理），受理申請107年3月至107年8月辦理之活動，請貴校依限上網申請完成填報作業，免送相關申請資料至本府或教育部。
- 五、貴校於填寫申請表件時，請務必留下本府承辦人姓名、電話及email信箱（詳如公文右上方聯絡資訊），俾利本府掌握轄內申請補助之情形。
- 六、經教育部完成線上審查作業，其審查結果將以公文通知補助情形（未獲補助之單位，亦有公文通知）。
- 七、臺灣藝術教育網/藝拍即合專區相關事宜請逕至藝拍即合網站-首頁-聯絡我們（網址：<http://1872.arte.gov.tw/Contactus.aspx>）留言詢問，或電詢：02-23110574 # 111。上述網站有「線上申請操作手冊」及「找補助Q&A」請自行參閱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